

臺北市府建設局施政報告

專責人員：李昌輝 職稱：專員電話：27256559

資料截止日期：九十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E-mail: ea-10104@mail.tcg.gov.tw

資料更新日期：九十二年四月二日

重要施政成果

創新措施

無

重要成果

一、合法登記永續經營

● 臺北市工廠登記概況

九十三年截至三月底止，核准工廠登記十二件、變更設立許可及登記十件、註銷登記二十件，合計四十二件。

● 臺北市工業特色與分佈

截至九十三年三月底止，本市合法登記工廠總數為一、七三七家，其中電力機械器材及設備製造修配業一二〇家，電腦、通信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業二六一家，金屬製品及機械設備製造業三三二家、紙製品及印刷業二五四家、飲料及食品製造業一〇六家、精密光學醫療器材及鐘錶製造業九十八家、成衣服飾品及其他紡織製造業一〇九家，合計一、二八〇家，占全市工廠總數之百分之七十三。

六九，為本市現有工業主要類別。依行政區分佈以內湖區五八六家最多，南港區五三〇家居次，共占總家數之百分之六十四。二五。

二、建立工業秩序

九十三年截至二月底止，主動複查列管中之未登記工廠或依市民檢舉查處疑屬未登記工廠案件結果，經查獲違規從事工廠業務未辦理工廠登記者二件，所查獲違規者均依工廠管理輔導法之規定予以處分。

三、改善企業體質，提高競爭力

● 協助廠商取得資金融通

依據「動產擔保交易法」及施行細則等有關規定，辦理動產抵押、附條件買賣、信託占有登記，九十三年截至三月底止，計協助七十二家廠商適時取得營運週轉資金計新臺幣五百七十億七千八百九十九萬餘元。

● 核發廠商租稅減免證明

依據「促進產業升級條例」及其施行細則等相關規定，辦理本市製造業及其相關技術服務業以未分配盈餘增資擴展購置設備計畫完成證明，九十三年截至三月底止核發一件，計新臺幣一千五百六十二萬餘元；另依「重要科技事業屬於製造業及技術服務業部份適用範圍標準」辦理本市製造業及相關技術服務業完成證明之核發三件，計新臺幣二千八百八十三萬餘元；及「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屬於製造業及技術服務業部分獎勵辦法」辦理本市製造業及相關技術服務業完成證明之核發七件，計新臺幣四千四百二十七萬餘元。

四、「臺北內湖科技園區」產業進駐情形

截至九十三年二月底止，於內湖科技園區內辦妥營利事業登記之公司（含分公司及行號）計一、三八五家，較上月增加三十家；另辦妥工廠登記者計二〇五家，較上月減少一家。另截至九十三年三月底止已獲核發內湖科技園區「企業營運總部」資格證明函者，計有敦吉科技等十五家公司；及中租油和所屬關係企業「中國租賃股份有限」、「中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仲通股份有限公司」、「仲經股份有限公司」、「立新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等八家亦獲核發內湖科技園區「企業營運總部關係企業」資格證明函。

五、辦理「臺北市獎勵民間投資自治條例」單一服務窗口及審議委員會幕僚作業

擬「臺北市獎勵民間投資審議委員會設置要點」經九十三年一月二十日市政會議通過、同年三月十一日發布，本府於九十三年三月十一日聘派審議委員會委員。

礎為受理申請案件及廣宣是項措施，除於市政大樓北區一樓中小企業服務中心設置獎勵民間投資單一服務窗口外，並函請臺北市工、商業會、中小企業協會、內湖科技園區發展協會、南港軟體工業園區服務中心及本府各一級機關等協助宣導，並轉知其所屬會員及園區業者善加利用；同時將相關法令、申請書表及Q&A等建置專屬網頁，並公布於市府網站、工商服務網、本府財政局及本局網站供民眾查詢或下載使用。

六、辦理九十三年度「市民生技教育講座」

九十三年度「市民生技教育講座」系列活動分別於三月十日、十七日及二十四日假國立師範大學舉辦完竣，該活動聘請臺灣大學資深教授群，以生物多樣性與生物產業、動物複製科技之過去、基因改造食品的衝擊等為主題，總計有一五〇位一般市民報名參加。

七、企業的好幫手－臺北市中小企業輔導服務中心

● 受理案件

九十三年截至三月底止，受理諮詢服務案六十九件，均已分別提供所需資訊或協調本府相關機關協助解決，商請專家顧問提供企業診斷及諮詢八件以及協調聯繫轉介相關輔導體系二件。

● 推動臺北市中小企業電子商務化

九十三年截至三月底止，計有三、一九五人次利用本中心網站查詢最新資訊。

2.定期發行「台北工商快訊」及「中小企業快訊」電子報，九十三年度三月份訂報人數達一〇,四四五人，月發行量為九二,八七五人次；本（三）月份發刊九次，新增訂報人數為七十三人。

- 函寄「中小企業主動關懷服務」信件

九十三年度截至三月底止函寄主動關懷信件予本市新設立之中小企業九〇〇家。

- 運用民間資源

協請本市會計師公會每日輪派一人駐本中心，提供公司設立、增減資查核及解答財務、會計相關問題。九十三年度三月份共計服務一,六七六人次。

八、臺北內湖科技園區服務中心

九十三年截至三月底止，共受理廠商反映事項九十件，其中索取廠商名錄計十四件，索取法規、公告或其他簡介資料計二十七件，陳情放寬進駐行業及諮詢法令規定者計十九件，反映環保事項一件、交通事項十二件，工務事項三件，財政事項一件，都計事項二件，警政事項四件，其他事項七件。除移請相關單位協助解決者二十三件外，其餘均予以適切之處理。

礎召開「內湖科技園區大樓管理委員會聯合會」第一次籌備會議 為協助臺北內湖科技園區成立大樓管理委員會聯合會，本局於本（九十三）三月十一日召開「內湖科技園區大樓管理委員會聯合會」第一次籌備會議，會中達成共識，決議成立「臺北內湖科技園區大樓管理委員會聯合會」推動小組，共同執行各項推動事務。

突破難題	無
未來施政重點	<p>一、強化輔導服務及行政效能，積極發展及行銷臺北科技走廊，發揮科技產業聚落效應。</p> <p>二、提供中小企業及獎勵民間投資單一窗口服務，協助本市企業有效利用相關輔導及獎勵資源，促進經濟發展。三、廣續推動生技產業發展，建置獎勵輔導措施，加強推展產業交流及強化生技教育。</p>

資料提供：第一科

臺北市政府建設局施政報告

專責人員：許建國 職稱：股長電話：27256607

資料截止日期：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E-mail: ea-10204@mail.tcg.gov.tw

資料更新日期：九十三年四月一日

重要施政成果	
創新措施	無
重要成果	<p>一、九十三年二月份共受理水、電、氣體、鑿井等業新設立案四十五件，換發證照九十二件。</p> <p>二、九十三年二月份共核准設置自用加儲油業三件。</p> <p>三、微電腦瓦斯表推廣成效：本市四家天然瓦斯公司於九十三年一月間共推廣二三五戶，截至九十三年一月底，本市天然瓦斯用戶中已有一九、九五四戶裝置微電腦瓦斯表，約占全市天然瓦斯用戶的三·五％。</p>
突破難題	無
未來施政重點	<p>一、督導本市各天然瓦斯公司積極推廣用戶換裝微電腦瓦斯表、集合住宅（大樓）設置大樓共用天然瓦斯自動遮斷設備，期能於重大災害發生時，減少市民生命、財產損失。</p> <p>二、督導本市各天然瓦斯公司實施用戶每二年一次之管線設備安全檢查。</p>

資料提供：第二科

臺北市府建設局施政報告

專責人員：高振源 職稱：技正電話：27256579

資料截止日期：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E-mail: ea-10305@mail.tcg.gov.tw

資料更新日期：九十三年四月一日

重要施政成果	
創新措施	無
重要成果	<p>一、二〇〇四年竹子湖海芋季活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局與台北市農會及北投區農會於三月十三、十四日假建國假日花市舉辦「白色花戀—情定竹子湖」活動，作為「二〇〇四年竹子湖海芋季」的暖身活動，現場除了介紹「二〇〇四年竹子湖海芋季」的各項精采活動，佈置有海芋地景花藝及居家花藝作品，並邀請北投區農會及當地農友進行海芋花束包裝教學及藍染教學活動，另配合白色情人節舉行白花海芋花束義賣活動，吸引市民及媒體前往參觀。 2. 本局與北投區農會共同舉辦之「二〇〇四年竹子湖海芋季」活動，於三月二十六日假竹子湖之苗榜觀光海芋園舉辦開幕活動，邀請本府觀光委員會康執行長炳政蒞臨指導，現場有湖田國小的學生所表演生動活潑的醒獅、由當地農友所組成的海芋勇士（農友）與模特兒展現海芋的「力與美」的婚紗秀，並由局長代表馬市長頒發「花戀竹子湖—海芋地景花藝設計比賽」獎狀予得獎農友，鼓勵農友利用農園以海芋設計大型花藝作品，以美化當地環境，吸引遊客前來觀賞，並為三月二十六日至四月四日為期十天的海芋花展揭開序幕，本活動獲多家媒體大篇幅報導，對於吸引民眾前往觀光消費助益甚大。 <p>二、皺齒海豚誤入淡水河後續處理情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三月五日上午本局結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臺北縣政府、行政院海岸巡防署、中華民國搜救總隊、中華潛水推廣協會、臺北縣淡水區漁會、野柳海洋世界及中華鯨豚協會等十八個政府單位與民間團體近四百人之力，共同進行皺齒海豚的救援行動，在當日中午順利捕捉到二隻海豚，並由現場獸醫診斷健康無虞後，隨即以吊車載送至淡水漁人碼頭，由海巡署派遣大型船艇載送至基隆以北之北方三島海域，於下午四時三十分左右完成野放。 2. 另三月十日上午於社子淡水河十號閘門外泥灘發現之小海豚，已不幸死亡，本局立即洽請臺北市動物衛生檢驗所派遣人員及車輛協助載送海豚之屍體至臺北市立動物園，於進行剖檢後製成標本提供教育、研究之用。 3. 本次海豚的救援行動，除了增加救援迷途鯨豚的實務經驗外，更為以後鯨豚的救援行動立下典範，具有教導大眾對鯨豚保育的重要價值，也大大的提昇了臺灣在國際上的保育形象。 <p>三、本局與臺北市社區綠化聯盟促進會共同辦理「九十三年度臺北市市民綠化講座及諮詢計畫」，提供市民研習綠化知識技術的機會。本項計畫預計開辦六十場次之各種不同系列綠化課程，結合綠美化相關學術機構及專家等之協助，提供二千四百人次參與研習之機會。四、本局於九十三年三月二十七日假國立政治大學後山舉辦「打造動物快樂森林二〇〇四市民植樹活動」，吸引許多市民朋友親子共同參與植樹，估計參與植樹人數約近千人，並有台灣愛普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與台達電子文教基金會二個企業團體一起共襄盛舉。</p>
突破難題	無
未來施政重點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持續進行關渡自然公園、四獸山市民森林、內雙溪森林自然公園、華江雁鴨自然公園之關建與經營管理工作。 二、辦理臺北市溫泉區資源調查及資料庫建置工作。 三、擬定溫泉總量管制規範、溫泉取供設備及管線規範、建置臺北溫泉資訊網、劃設溫泉露頭保育區。 四、將進行溫泉法暨其子法授權臺北市訂定之相關法規及標準之訂定。 五、配合農業金融法施行，本府財政局簽奉市長核示有關農會信用部業務自一月卅一日起由該局移撥本局，目前正進行相關業務、人事、經費、檔案及資訊系統等各項移交工作。

資料提供：第三科

臺北市府建設局施政報告

專責人員：黃治平 職稱：聘用技術員 電話：27256620

資料截止日期：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E-mail: ea-40448@mail.tcg.gov.tw

資料更新日期：九十三年四月五日

重要施政成果	
創新措施	無
重要成果	<p>九十三年三月重要成果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信義區台北○五一土石流潛勢溪流坡面穩定工程」，正公開上網招標事宜。 2. 辦理「內湖區台北○五五土石流潛勢溪流防汛道路工程」，已於三月三十日決標，正辦理簽約事宜。 3. 第五八號（故宮博物院右側山溝：猴峒溪）土石流潛勢溪流委託調查規劃設計案分別於三月五日、三月二十五日辦理期末報告、期末總結座談審查。 4. 水土保持計畫審查及監督檢查： 本月由相關單位轉送山坡地開發案水土保持計畫，共計受理十一件，審查（含退件補正）共計二十三件次，核准六件；另水土保持監督檢查共計辦理四件次。 5. 執行民間建築工程自設沉砂池防汛期前清疏檢查：配合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列管案計有十一件次、建築管理處列管案計有六十七件次。 6. 本月依「水土保持法」規定查報取締共開立處分書八件，罰鍰金額共一百七十六萬元整。 7. 受理民衆電話檢舉件數計十二件，皆已至現場勘查，屬本局權責並予以處理件數計六件，移請相關單位依權責處理件數計五件，無違規事項計一件。 8. 九十二年八月二十六日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蒞本府考核「九十一年度山坡地保育利用管理查報與取締工作績效」，本市獲全國第二名佳績。本局於本年三月十五日代表本府接受頒獎。
突破難題	無
未來施政重點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據「水土保持法」、「山坡地保育利用條例」及「森林法」繼續加強違規案件之查報取締，並依據「水土保持法」強制拆除及清除違規構造物、沒入施工機具等，期有效嚇阻本市山坡地之違規使用行為，以達青山常在、綠水常流之目標。 2. 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與國立台灣大學土木系林美聆教授合作辦理本市土石流潛勢溪流後續調查與演變趨勢觀測計畫，完成土石流潛勢溪流優先處理順序評定、劃定影響範圍，建立更完善之基本資料，以供安全管理之用。 3. 依「台北市加強山坡地安全管理方案」蒐集完整之雨量資料，並提請相關學術研究單位依據降雨特性建立崩坍或土石流發生之相關預警防救災模式，以減少市民生命財產損失。

資料提供：第四科

臺北市府建設局施政報告

專責人員：呂丘鴻 職稱：技士 電話：27256628

資料截止日期：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E-mail: ea-10516@mail.tcg.gov.tw

資料更新日期：九十三年四月二日

重要施政成果	
創新措施	無
重要成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士林平菁街二十七號（陳厝）產業道路闢建工程」，辦理士林區士林平菁街二十七號（陳厝）產業道路闢建，業於九十二年十二月十二日開工，工期一〇〇日曆天，預定於九十三年五月七日完工。 2. 「士林平溪產業道路第八期改善工程」－辦理士林區平溪產業道路縱坡度改善工作，於九十三年一月五日開工，工期六十日曆天，已於九十三年四月二日完工。 3. 「內湖碧山產業道路改善工程」，辦理內湖區碧山產業道路改善工作，業於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日開工，工期一〇〇日曆天，預定於九十三年五月二十五日完工，因電力桿線遷移，業於九十三年三月一日停工，已於九十三年四月一日復工。 4. 「產業道路邊坡穩定及植生維護工程（第三期）」，辦理文山區指南、老泉、泉南產業道路緊急改善工程，業於九十二年十二月十八日開工，工期九十日曆天，預定於九十三年四月二十九日完工。 5. 「產業道路排水系統改善工程（第一期）」，辦理南港區麗山產業道路三處路段排水系統改善，業於九十二年十二月二日開工，工期六十日曆天，已於九十三年三月二日完工，並於九十三年三月十八日辦理驗收。 6. 「本市南港區舊莊街二段三四號地基滑動、舊莊街二段二三巷道路崩塌及舊莊街二段一二巷十一號旁地層塌陷及山溝沖蝕等三處整治工程委託規劃設計」，目前正依專家學者意見修正初期報告書及依合約規定執行中。 7. 「文山仙跡岩登山步道整建工程」辦理文山區仙跡岩登山步道整建，及設置欄杆、改建涼亭，業於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日開工，工期九〇日曆天，預定九十三年五月十一日完工。 8. 「南港栳寮登山步道整建工程」辦理南港區栳寮登山步道整建，業於九十二年十二月二十四日開工，工期七十五日曆天，預定九十三年四月十四日完工。 9. 「士林田尾仔橋登山步道整建工程」辦理士林區田尾仔橋登山步道整建，業於九十二年十二月二十四日開工，工期七十五日曆天，預定九十三年四月十四日完工。 10. 「本市老舊步道更新改善工程（第一期）」，辦理信義區復興園、靈隱寺及北投區永春寮、登山路附近登山步道設置涼亭各乙座，於九十二年十二月十九日開工，工期六十五日曆天，業於九十三年三月二十六日完工。 11. 「本市老舊步道更新改善工程（第二期）」，辦理登山步道指路標牌面雙語化標示，業於九十二年十二月十五日開工，工期四十五日曆天，已於九十三年二月二十三日完工，並於九十三年三月八日辦理驗收。 12. 「本市老舊步道更新改善工程（第三期）」，辦理北投區錫安巷登山步道整建工程，業於九十三年一月五日開工，工期六十日曆天，預定九十三年四月二日完工，因工程用地問題，業於九十三年二月十二日辦理停工；目前工程用地已取得地主同意，於三月三十日復工。 13. 「本市老舊步道更新改善工程（第四期）」，辦理登山步道指路標牌面雙語化標示，業於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發包，工期五十天，業於九十三年三月二十五日完工。 14. 九十三年度「南港研究院路三段道路坍塌緊急搶修工程」，辦理南港研究院路三段二六三號前一五〇公尺處道路坍塌緊急搶修，於九十三年二月十八日開工，預定於九十三年四月二十日完工。 15. 北投十八份溪上游整治工程，於九十二年八月四日開工，預定九十二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完工，目前已逾施工期限，本局已督促承商加速趕工，否則即依相關規定辦理違約事宜。 16. 內湖內溝溪上游整治第三期工程，於九十二年一月三日開工，已於九十四年一月十四日完工，九十二年三月一日辦理初驗，九十二年三月二十三日辦理驗收完畢。 17. 「陽明山區整體水文分析委託調查規劃」委託技術服務案，已於九十三年三月三日完成期中座談會，預計於九十三年四月十九日提送期末報告，並預計於四月底召開期末座談會。十八、本局於九十二年十二月十日完成「臺北市山坡地範圍檢討劃定成果（草案）」審查，並將本市山坡地範圍檢討劃定成果圖（草案）交付山坡地轄區區公所辦理公開展示，公開展示完成且無提出異議，本局業依規定程序簽奉市長核定並於九十三年三月十五日將「本市山坡地範圍檢討劃定及變更成果報告」報請行政院核定中。
突破難題	無
未來施政重點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繼續辦理本市崩場地、山溝野溪、產業道路與登山步道災害整治及復建工程，並於防汛期前完工或完成主要防範措施，避免二次災害。 2. 繼續推動本市危險山坡地聚落拆遷安置處理工作，協助居民搬離危險地區，並於拆遷後實施水土保持工程整治，保障鄰近地區居民安全，減少山坡地災害的發生。

臺北市府建設局施政報告

專責人員：陳窗期 職稱：專門委員電話：27256540

資料截止日期：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E-mail: cx_chenschi@mail.tcg.gov.tw

資料更新日期：九十三年四月一日

重要施政成果	
創新措施	無
重要成果	<p>一、本市商業登記概況</p> <p>迄至九十三年二月底止，獨資、合夥商號計五六、八五二家，公司登記家數計一七五、〇三七家。</p> <p>二、推動供公共使用營利場所強制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p> <p>截至九十三年二月底止本市供公共使用營利場所強制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之有效投保家數為一、二三〇家，有效投保率為九七．七七％。</p> <p>三、違規營業案件之辦理情形</p> <p>依據「執行維護公共安全方案-營利事業管理工作計畫」，對無照及經營登記範圍以外業務之違法（規）業者執行稽查取締工作，每天分二時段（下午十三時至十七時、晚上二十時至廿四時），九十三年二月份計出動二十天，稽查取締三五一家次。其中違反商業法令裁處罰鍰計一六〇件（商業登記法一三七件、電子遊戲場業管理條例一件、臺北市資訊休閒服務業管理自治條例二十二件），違反公司法移送地檢署偵辦一件。</p> <p>四、商業罰鍰稽催辦理情形</p> <p>九十三年截至二月份止，累計處罰鍰三一九件，金額七、八六〇、〇〇〇元；罰鍰收繳總件數為二一四件，金額為四、一九五、六〇〇元，其中屬九十三年度裁罰者計六十五件，金額一、三二九、〇〇〇元；屬以前年度裁罰者計一四九件，金額為二、八六六、六〇〇元。</p> <p>五、為減少無照營業，維護消費者及合法業者權益，增進本市商業活動，訂定「違規商業輔導計畫」，自八十九年五月五日實施，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九十三年二月底止，計輔導十六家業者辦妥合法登記，將持續加強辦理。</p> <p>六、八大行業及地下室專案查處情形</p> <p>九十三年二月八大行業共稽查四十一家次，裁處六十一家次【含其他局處函知本處】，停業者十三家，另地下室專案列管者一二六家中，稽查十五家次，裁處八家次【含其他局處函知本處】。</p> <p>七、資訊休閒業務</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輔導業者辦理合法登記 <p>截至九十三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已輔導四十四家網咖業者取得合法營利事業登記證。</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二）九十三年三月九日，邀集經濟部、中華民國資訊軟體協會、財團法人台灣網路資訊中心、臺北市資訊休閒商業同業公會、臺北市資訊休閒協會及本府警察局等相關單位研商「修正臺北市資訊休閒服務業管理自治條例第十三條現場錄影監視設備其錄影資料及第十四條瀏覽網頁歷史紀錄檔應保存一定期間等事宜」會議，決議現場錄影監視設備其錄影資料至少應保存期限由二個月修正為一個月，瀏覽網頁歷史紀錄檔至少應保存期限由六個月修正為三個月。 <p>八、本處九十三年二月份計受理消費申訴案件三十九案，其中以手機類七件居冠，車輛類六件次之，均依消費爭議處理程序函請廠商妥適處理。</p> <p>九、商品標示業務</p> <p>九十三年二月份計抽查市售商品標示四〇一件，須改善件數四十件，非屬本處權責移送外縣市處理件數十六件，另外縣市移送本處辦理標示不合格案件計三十七件，均依程序函請廠商依相關規定改正。</p> <p>十、「臺北市商店街區輔導計畫」九十三年二月份執行進度如下：受輔導之十處商店街區－「四平商店街區」、「迪化街一段及周邊茶產業」、「天母西路及中山北路七段商店街區」、「愛國東路婚紗街」、「西園路佛具街及青草巷」、「相機街」、「文昌傢俱街」、「內湖休閒大街」、「青年路商店街區」及「服飾材料街」執行重點包括：完成九處輔導案後續擴充計畫議價、完成重新甄選「愛國東路婚紗街輔導計畫」輔導團隊、完成「臺北市商店街區服務團計畫」招標作業及議價、完成「臺北市商店街區重點輔導計畫」招標文件審查及上網公告、舉辦士林、松山、大安及萬華等四場次分區巡迴說明會。</p>
突破難題	無
未來施政重點	<p>一、為提升企業經營者對於營業場所安全設施維護檢查責任及意外發生時對消費者傷亡賠償保障，依據台北市消費者保護自治條例續續辦理本市供公共使用營利場所強制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相關事宜。</p> <p>二、推動營利事業登記資訊化作業第三階段—全面聯網作業事宜。</p> <p>三、配合中央廢止「營利事業統一發證辦法」相關事宜。</p>

四、落實並健全商業會計制度。

五、廢續辦理「臺北市商店街區輔導計畫」。

資料提供：臺北市商業管理處

臺北市府建設局施政報告

專責人員：姚素蘭 職稱：股長電話：23415241轉2801

資料截止日期：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E-mail: cw-0212@mail.tcg.gov.tw

資料更新日期：九十三年四月一日

重要施政成果	
創新措施	無
重要成果	<p>一、萬華區政中心新建工程已全部完工，並於九十三年一月十三取得使用執照且完成接水送電。萬華區公所於二月九日進駐、建成地政事務所於三月一日進駐、稅捐稽徵處萬華分處三月二十九日進駐、萬華區戶政事務所預定四月十九日進駐。</p> <p>二、本市公有傳統零售士林市場基地上之無權占用使用戶，委由律師向法院民事訴訟案，業經法院二審判決定讞，分別於九十三年三月二十二日及二十九日由士林地方法院法官指揮辦理現場強制執行拆屋還地事宜，拆除過程大致平和，雖遭部分無權占用使用戶抗爭，惟在市政府其他相關單位配合本處協調溝通下，圓滿達成任務。</p> <p>三、委託中華大學之「臺北市家禽批發市場屠體交易制度規劃委託研究案」業於三月三日通過期末報告審查，並於三月十日繳交期末修正報告一式三十份。</p> <p>四、完成「臺北市市場業務諮詢工作小組作業計畫」。</p> <p>五、完成臺北花木批發市場零批場承銷人進駐作業。</p> <p>六、完成本市四十六處攤販集中區消防設備設置及消防編組演練工作。</p> <p>七、有關「臺北市龍山寺地下街商場安置經營輔導計畫」委託專業廠商乙案，業於九十三年三月九日簽奉市府核定動支本府九十三年度第二預備金在案，並於九十三年三月二十四日辦理公告，訂於九十三年四月八日上午十時辦理資格審查訂；訂於九十三年四月八日下午二時辦理規格審查期。</p> <p>八、督導台北地下街於九十三年三月十六日完成第五屆社員代表大會及理、監事改選及九十三年三月十九日完成第四屆理事主席、監事主席改選。</p>
突破難題	無
未來施政重點	<p>一、建立傳統零售市場良好購物環境及市場營運社區化與企業化，並加強攤商現代化經營理念，在保留傳統市場原有之優點下，配合現代化經營理念，逐步提高傳統市場之競爭力。</p> <p>二、輔導臺灣區觀賞植物運銷合作社經營新建臺北花木（南區盆花）批發市場，預定於九十三年四月二十三日開業營運，建立臺北花木批發市場交易制度。我國盆花產業過去並未建立公開交易制度，本市率先建立以盆花及植木為主之批發市場，期透過電腦化之交易系統，為盆花產業建立公開透明化之價格形成機制，以保障盆花產業。臺北花木批發市場，除電腦拍賣交易外，未來將推展網路交易系統，期拓展營運觸角，廣及國際市場，增加我國盆花產業之通路。</p> <p>三、配合畜牧法之實施聯合本府衛生局等相關單位進行取締未經合法屠宰衛生檢查之肉品，並宣導消費者如何採購合格肉品，以確保市民消費食肉安全及消費權益。</p> <p>四、廣續推動環南（含家禽）市場、萬大路果菜漁類批發市場及龍程、朱崙、六合、三興、民福、士林等市場新（改）建工程。</p> <p>五、配合家禽批發市場改建工程，推動建立家禽屠體交易制度。</p> <p>六、輔導台北魚類批發市場建置電腦化拍賣系統，以建立公開、公平、公正的交易制度。</p> <p>七、西湖市場改建工程預計九十三年開始施工，本案工程係與捷運共構，有關改建期間市場臨時攤棚興建事宜，業經市長核定由捷運局規劃設計及施工，市場處配合辦理攤商協調事宜；本案已展開作業，預定九十三年八月前完工，市場與捷運共構工程預定九十三年九月開工。</p> <p>八、依「提高公有零售市場攤位使用率改善計畫」檢討市場存廢及再利用，並專案辦理市場空攤公開招標，以引進新經營體，刺激市場營運及促進市有財產使用效益。</p> <p>九、配合經濟部推動「傳統市集網路宅配輔導計畫」先行輔導示範市場，推動擴展示範模式，逐年扶植傳統市場全面升級。</p> <p>十、修正「臺北市零售市場管理規則」為「臺北市零售市場管理自治條例」及「臺北市公有傳統零售市場改建或停止使用核發補助費標準」為「臺北市公有傳統零售市場改建或停止使用核發補助費自治條例」。</p> <p>十一、配合花卉批發市場永久用地之取得暨都市計畫變更，推動花卉批發市場以BOT方式興建。</p> <p>十二、修正「臺北市攤販管理規則」為「臺北市攤販管理自治條例」。</p> <p>十三、輔導南港區原新市民市場舊址（R16平面停車場）為「臺北市攤販管理自治條例（草案）」試辦區，以為政策參考之依據。</p>

- 十四、續辦培英及中崙等市場二處市場新（改）建工程委託規劃作業。
- 十五、規劃景美街夜市設置攤販臨時集中區。
- 十六、配合臺北市各社區改造等計畫，規劃廣州街、華西街、梧州街、西昌街、四平街、雙城街、關渡宮、福華里（通河街三二三巷及三二五巷之沖洗溝）等八處攤販集中場。
- 十七、繼續辦理臺北市二十攤以上未列管無證攤販聚集區現場勘查並輔導區段連絡人建立名冊及位置圖，以落實攤販資料之建置。
- 十八、繼續清查列管攤販集中區設攤地點門牌核對及配合區公所門牌整編作業更正攤販登記資料，以落實資料之正確性。
- 十九、輔導至少三處臺北市列管攤販集中區自治會成立社團法人，以健全管理機制。
- 二十、辦理第六屆傳統美食嘉年華會。
- 二十一、辦理台北市未列管二十攤以上攤販聚集區評比工作。
- 二十二、持續辦理本市各列管攤販集中區消防演練、增設逃生標示及不斷電設備以落實消防公安。
- 二十三、配合本府觀光委員會推動本市觀光夜市國際化，（含菜單指示牌、牌樓雙語化及加強從業人員服務儀容。）
- 二十四、輔導龍山寺地下街開業事宜及營運管理事項。
- 二十五、辦理台北地下街商場安置戶及龍山寺地下街安置戶之教育訓練及協助合作社組織正常運作，以加強現代化經營理念及活絡商機，使商場永續經營。
- 二十六、制定「臺北市公有市場作業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自治條例」。
- 二十七、辦理台北地下街商場第33、159號店舖公開標租事宜。
- 二十八、協助台北地下街建置機電設備等監督維護機制。

資料提供：臺北市市場管理處

臺北市府建設局施政報告

專責人員：林修正 職稱：技正電話：87897160

資料截止日期：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E-mail: tmiah006@tmiah.tcg.gov.tw

資料更新日期：九十三年四月三日

重要施政成果

創新措施	<p>一、委託國立台灣大學獸醫學系協助檢驗禽流感，提升監控檢驗行政效率。</p> <p>二、辦理國中小校園巡迴宣導動物保護觀念，以達向下扎根之目的。</p>
重要成果	<p>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以下簡稱本期），執行成果如后：</p> <p>一、臺北市動物之家本期計收容二，0六九頭，其中認領二一五頭，認養五0六頭。</p> <p>二、本期辦理「寵物登記」計一、九六三頭，寵物登記總數達一一三、六一五頭。</p> <p>三、本期完成犬貓絕育補助計五五四頭。</p> <p>四、推動「動物醫院協助收容愛心犬」專案及成立「愛心小站」網；本期計委託收容愛心犬一八三頭，認養計四九頭。</p> <p>五、完成三二所中小學參與校園守護犬認養暨巡迴預防注射、心絲蟲症檢查工作，認養數計五六頭。</p> <p>六、本期接受民眾檢舉申訴案件計九六件，動物保護法宣導工作計六三九件。</p> <p>七、本期市民委託動物屍體代焚化處理數計一、四七七頭。</p> <p>八、本期計核發寵物業許可證三家，「免辦寵物業許可證證明」一家。</p> <p>九、本期動物防疫預防注射：豬瘟一、八六七頭、豬口蹄疫二、二三四頭狂犬病預防注射一七、六五五頭。</p> <p>十、本期動物追蹤檢疫：犬八七0頭次，貓二六五頭次，馬四四次，兔0頭次，鳥禽0隻次，其他二0頭次。</p> <p>十一、本期辦理動物用生物藥品檢驗抽驗二三件，封緘八九件，合計一一二件。</p> <p>十二、本期動物疾病病性鑑定、病理動物檢驗、細菌分離培養、水產動物疾病防治、臨床病理檢驗等共一0三件；犬貓艾利希體症檢驗二七頭，陽性一頭、犬貓弓蟲病檢驗二六頭，陽性六頭、犬心絲蟲症檢驗二七頭，陽性五頭、犬萊姆病檢驗二七頭，陽性0頭。共計一0七件。</p> <p>十三、禽流感防治：自九十三年二月六日起針對全市鳥禽類寵物業者實施禽流感疫情稽查、衛教宣導、檢體採樣及人員體溫監測相關工作，計訪查六五家業者，檢體採樣三0家。本期高病原性禽流感監測採樣三六九件，結果均為陰性。</p> <p>其他活動成果：</p> <p>一、建國花市「每週送愛心犬」活動計認養三七頭愛心犬。</p> <p>二、舉辦獸醫技術研討會一次，參加人數三二人次。</p> <p>三、三月二日於文山區辛亥國小辦理動物保護校園宣導計三場次，共一0五人次參與。</p> <p>四、三月十四日與臺北市獸醫師公會協辦「二00四愛台灣寵物園遊會」活動，計認養三頭愛心犬。</p> <p>五、三月十六至十九日於大安區古亭國小辦理動物保護校園宣導計十場次，共三五0人次參與。</p> <p>六、三月二十六日於中正區忠孝國小辦理動物保護校園宣導計三場次，共一0五人次參與。</p> <p>七、三月二十九日召開研商「臺北市公園管理自治條例」增列設置寵物專區法源依據條文相關事宜會議。</p> <p>八、三月三十日召開「財團法人疼惜生命協會」申請動物保護宣導活動補助案審查會議。九、三月三十一日於大安區公館國小辦理動物保護校園宣導計二場次，共七0人次參與。</p>
突破難題	無
未來施政重點	<p>一、未來愛心犬（流浪犬）的政策將朝向「目的正當」、「手段人道」等目標進行，以創造人與動物和諧倫理關係。</p> <p>二、落實「臺北市動物之家」之經營管理以提供愛心犬舒適寬敞的收容場所及優質認領養、教育、宣導及示範之處所、加強動物保護觀念宣導及查察取締等工作。</p> <p>三、試辦流浪犬貓委託民間長期收容。</p> <p>四、規劃推動於市有公園設置寵物專區或設立寵物公園。</p>

